



问题讨论

也谈购买通用软件的得与失

李 彤

贵刊 1991 年第 6 期刊登了张庆国同志的《购买通用软件的得与失》一文,笔者认为文中的一些提法不妥当,在此谈一谈自己对购买与使用通用软件得与失的认识,以就教于各位同行。

第一,任何单位都应开发或使用通用软件。我们知道,软件的通用性有两层含义:一是纵向的通用,即软件能适应一个单位会计工作不同时期变化的需要;二是横向的通用,即满足不同单位会计工作的不同需要。显然,在经济不断发展,改革不断深入的今天,任何单位都应使用通用软件,即使是自行开发专用软件,也应尽量实现纵向的通用。

第二,购买通用软件,实现会计电算化,省费用、省时间。目前我国商品化会计软件的价格与自行开发的费用相比,一般来说都要低得多,例如,购买先锋公司的整套通用会计软件需 5500 元,而自行开发这样的一套会计软件,至少需要一万元以上。同时,通过购买,实现会计电算化,省掉了软件开发这个环节,单位可以尽快走上会计工作现代化的道路。

第三,购买通用软件可利用生产厂家的技术力量。通用软件的多数生产厂家技术力量雄厚,对技术力量不强的单位,利用之可尽快走上会计电算化的道路。即使对技术力量较强的单位,这也是有必要的。例如,如果单位需要一个象用友公司开发的 UFO 这样的通用报表软件,自行开发与购买相比,必然要耗费大量的人力,增加不必要的开支。

第四,单位的会计电算化工作是与单位内其他部门的电算化工作密切相联的。环境在变化,单位的电算化工作也在发展,使用通用软件往往不能满足单位所有的需求,这就需要不断完善会计软件。但是,多数商品化软件进行了加密,不允许用户自行更改。对此,一方面我们应认识到,通用软件是软件厂家的成果,其对用户保密是应该的,也是符合我国刚刚颁布实施的《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我们应尊重他们的这个权力;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认识到,软件加密并不等于不让用户的软

件得到改进,用户一可通过通用软件的灵活性来实现,二可通过软件厂家的版本更新来实现,三可利用商品化软件提供的接口,增加程序来实现。

第五,使用加密的通用软件,使得修改程序几乎不可能,因此,能有效地防止通过修改程序进行舞弊的行为,是一个有效的控制措施。

第六,发达国家会计电算化的经验与教训,也充分证明了这一点。国外会计电算化的初期,也是自行开发会计软件,但如今,不仅会计业务比较简单的企事业单位广泛使用商品化会计软件,而且许多大中型企业(公司)也不自行开发所有的会计软件。他们对于本单位比较通用的会计业务一般都使用商品化会计软件。只对本单位特殊的需求,才自行开发,然后通过商品化软件提供的接口,将他们联接起来。使用商品化软件,是实现会计电算化的有效途径,这是国外几十年会计电算化的经验与教训证明了的,我们不能因为一个或几个单位在使用商品化通用软件中的得与失,就全盘否定它。

当然,使用商品化软件也有其不足之处,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不能完全满足单位管理的所有需要;二是加密后的软件,维护困难。所以,购买商品化软件应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应注意考查通用软件的通用能力。包括:各种自定义功能是否能满足使用单位的要求;各种编码是否有由使用人员自定义的功能,即应有增删改等维护功能;对一些无法直接实现通用的功能是否设有可选功能;对一些变化较多的算法应可由使用人员进行自定义,例如,由使用人员自定义成本核算中的产品费用的归集公式。

第二,应考查其对本单位会计工作的适用程度,考查其是否对外留有接口和接口是否满足本单位的需要,以及提供的文档资料是否满足需要等。

第三,应注意考查软件厂家的维护保证能力。

第四,应考查商品化软件厂家版本更新的情况。

第五,应考查商品化软件运行的软硬环境的要求。